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部分股权过户登记的公告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3 年 3 月 3 日，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马钢（集团）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马钢集团”）告知函，马钢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马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马钢投资公司”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合计 158,282,159 股全部过户至马钢集团，已于近日办理完毕，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一、股份变动的基本情况

2015 年 7 月 24 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5-024）。马钢集团计划通过全资子公司马钢投资公司以合法合规的方式，以适当价格增持不低于人民币 4.09 亿元本公司 A 股。

2020 年 7 月 13 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结果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26）。马钢投资公司根据马钢集团的统筹安排，自 2020 年 4 月 7 日（首次增持公司 A 股日）起至 2020 年 7 月 13 日止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 A 股 158,282,159 股，累计增持比例为公司总股本的 2.055%，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409,617,740.89 元。

因马钢集团计划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马钢投资公司，马钢投资公司将持有的 158,282,159 股本公司 A 股股票过户至马钢集团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已出具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二、股份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本次股份变动前后，马钢集团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前		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马钢集团	3,506,467,456	45.095%	3,664,749,615	47.131%
马钢投资公司	158,282,159	2.036%	0	0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股份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变更，公司控股股东仍为马钢集团，其直接加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3日